

#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变动报告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朗姿股份”)于2019年7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朗姿股份有限公司向申东日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392号)。

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2月14日发布了《关于修改<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决定》(证监会令[第163号])、《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决定》(证监会公告[2020]11号)、《关于修改〈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决定》(证监会令[第164号])及《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等相关规定,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规定和政策进行了调整。根据上述规定,公司调整本次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方案。2020年2月1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方案的议案》,对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方案中的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和锁定期安排进行了调整。公司于2020年3月17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方案的议案》及其子议案。

2020年3月18日,朗姿股份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发行方案,启动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之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工作。截至本公告日,朗姿股份本次发行已完成公开发行的认购邀请、申购报价、配售、新增股份登记工作。

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不包括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会导致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数量发生变化,但持股比例有所变动,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不含募集配套资金)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申东日	董事长	211,559,098	48.63%	211,559,098	47.82%
2	申今花	董事、总经理	29,889,100	6.87%	29,889,100	6.76%
3	李春仙	董事、总经理助理	0	0	0	0
4	王建优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0	0	0
5	常静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0	0	0	0
6	王国祥	副总经理	0	0	0	0
7	王庆	独立董事	0	0	0	0
8	朱友干	独立董事	0	0	0	0
9	李美兰	监事会主席	0	0	0	0
10	刘伟云	职工代表监事	0	0	0	0
11	王博	监事	0	0	0	0

特此报告。

(此页无正文，为《朗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变动的报告》之签章页)

发行人：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15日

